

证券代码：000513、200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 B

公告编号：2013-57

##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3 年 11 月 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 2013 年 10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11 人，实际参会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参会董事认真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 **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转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同意将公司在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综合授信额度转授信给下属全资子公司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使用，具体转授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壹亿伍仟万元（RMB150,000,000.00），并对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使用本额度项下所发生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11 月 7 日